崑曲憶往

陳均

往事鉤沉

民初的一場崑弋義務戲

河北鄉間的崑弋班同和班、榮慶社初入北京時，因北京已多年沒有崑曲班社演出，故一時頗受歡迎，觀眾除高陽布商外，以北京大學師生爲多，尤其是侯仲純、劉步堂、顧君義、王小隱、張聚增、李存輔，號稱「北大韓黨六君子」，專捧韓世昌，如介紹韓世昌拜吳梅爲師，編印《君青》專刊，爲韓世昌打理生活及學藝之事。韓世昌日後成爲「崑曲大王」，即是從此時始。

蔡元培也時常去天樂園觀崑曲，特別欣賞韓世昌的《思凡》。一日，正在樓上包廂看戲時，樓下顧君義等人大聲喝彩，有人便對蔡元培說：「樓下掌聲，皆高足所為。」蔡元培笑答：「寧捧崑，勿捧坤。」

從一九一八年六月十八日《北京大學日刊》登載的一則啓事，可知當時蔡元培等人支持崑曲之狀況。這則啓事的標題爲「本校會計科代售留法儉學會學校義務夜戲票」。原來，這是留法儉學會學校爲了籌集經費，在江西會館舉辦崑弋義務夜戲。可謂是「要留法，先看戲」。

啓事所附的「戲目」有：侯益太、王樹雲《琴挑》，張文生、張小發、馬鳳彩《雙龍會》，陶顯庭、陳榮會、胡慶合《冥勘》，侯益隆、侯瑞春《蓮花山》，姚玉芙《思凡》，韓世昌、陳榮會、馬鳳明《春香鬧學》，王益友、馬鳳彩《快活林》，陳德霖、錢金福《刺虎》，郝振基、郭鳳鳴、韓子雲《安天會》，姜妙香、梅蘭芳、程繼先、李敬山、李壽峰《奇雙會》，白雲亭、韓世昌、侯益隆、侯益太、馬鳳明、朱玉麓《千金記》。《千金記》註有「初次演出」、「拿手好戲」、「戲目」後附註「梅蘭芳如演《春香鬧學》，韓世昌則演《佳期拷紅》」。

從這份戲單來看，此次演出的伶人爲河北崑弋班和京中皮簧班名角，前者多爲醇王府恩榮班、恩慶班的藝人及其學生，如陳榮會、胡慶合、侯益太、侯益隆、陶顯庭等。後者多爲宮廷流入皮簧班之崑曲名角及其學生，如陳德霖、錢金福、梅蘭芳等。他們既是明清兩代作爲宮廷藝術的崑曲之遺存，也是民國以來流轉於京津冀地區的北方崑曲之先聲。值得一提的是，韓世昌擬演的《佳期拷紅》爲吳梅所教的第一齣戲。

此次演出的發起人中，有蔡元培與齊宗康。齊宗康即後來著名的戲劇家齊如山，齊也是河北高陽人，此時他正幫助梅蘭芳編寫《天女散花》等新戲，開始他的戲曲研究生涯。

「啓事」中的「本校」即北京大學，之所以這則「啓事」會持續登載於《北京大學日刊》，大概是因爲蔡元培及北大師生熱心提倡崑曲的緣故吧。

「鐵嗓子活猴」郝振基

郝振基是京南大成縣台頭村人，今屬河北省靜海縣。自小在本村崑弋子弟會學戲，工武生和花臉。其最拿手的好戲便是《西遊記》中的孫悟空，人送美名「鐵嗓子活猴」及「美猴王」。

說起來，郝振基本身就長得有三分像猴，時人描述他的形象說：「郝老先生生就一副拱肩，眼球淺黃色，長眼毛，眼泡略腫，兩頰瘦削，兩顴有些突出，個子高，四肢骨骼細長。」因這種長相，郝振基將孫悟空的臉譜設計成「一口鐘」，即外白中紅，紅色上端像個月錘，下端較窄，似橄欖形，不同於皮簧班的「倒栽桃」，存有清宮猴王臉譜之遺意。在扮相上，演《安天會》時，上場時戴草王盔，帽兩邊各繫着一條長過膝頭的鵝黃彩綢飄帶，盜丹時戴一頂白色氈帽，身着黑箭衣，繫大帶。這都是傳統的弋腔猴王的穿戴。

早年時，他在京南安新縣大田莊演《安天會》，一名老者批評他扮猴吃桃沒有吐核，——因爲即使是猴子，也不會把核吞下肚的！後來他大病一場，病愈後養了一隻猴子，觀察猴子的行動坐臥和表情。據侯玉山以及向郝振基學過猴戲的侯永奎介紹，郝振基平時休息時，也常常把肩拱起，兩腿劈開，兩手很鬆弛地垂放在兩腿之間，琢磨猴子坐着的姿態和神情。因此，後來到天津演出時，就有劇評文章讚道：「該伶一出場，掌聲雷動，足見其人緣之普遍。臉譜較昔日少變，手腳之靈便，眉眼之活動，逼似眞猴，與往無異。嗓音之頓挫高亢，比往中氣尤足，眞可稱老當益壯矣。偷桃時之跳躍，純屬猴類一種毛手毛腳的神氣；吃果時之剝皮、吐核及咀嚼，種種神氣與猴俱化，盜丹時之取葫蘆放葫蘆，俱出猴式，可謂一絲不走。寫生能寫到骨頭裡去，決非但求貌似者可比。」

據說，在演猴子「偷桃」時，郝振基動作很小，行動極爲靈活。一邊吃桃，一邊轉眼珠，來回晃腦袋，尖嘴巴一鼓一鼓的，兩個耳朵還能前後扇動。過一會兒，他又把後腦勺朝着觀眾吃桃，邊吃，後腦勺還能上下聳動。

而演至「盜丹」時，郝振基先抱起葫蘆，走到台中央，四顧無人，便倒出一粒金丹吃了，又倒出第二粒、第三粒、第四粒，前三粒都是先嘗再嚼再咽，第四粒就開始直接吞。接着把葫蘆裡的金丹像灑水一般倒在桌上，又用嘴像吃炒豆一樣胡亂猛嚼，發現桌縫裡有一粒，摳出。發現地上掉了一粒，輕身走小邊，找到並吃掉，再縱身躍回桌子……

因此，時人評曰：楊小樓猶是人學猴，而郝振基則是猴學人也。

寒山沒有死

柏樺

文史叢譚

美國偶像，中國製造

「時人見寒山，各謂是風顛。貌不起人目，身唯布裘纏。我語他不會，他語我不言。為報往來者，可來向寒山。」寒山，唐貞觀年間居於浙江天台山國清寺的一位僧人，以瘋癲聞名於世，《五燈會元》稱他爲「風顛漢」，贊寧《宋高僧傳》則說「寒山子者，世謂為貧子風狂之士，弗可恆度推之。」而他又是一位佛教中的瘋狂戰士、詩歌英雄。寒山在唐詩中的地位一直不太高，卻在二十世紀的日本和歐美，擁有相當多的崇拜者。

王紅公（Kenneth Rexroth，一九〇五——一九八二），這位以活力和古怪性格著稱的美國詩人就是寒山的崇拜者。加里・斯奈德（Gary Snyder），在一九五〇年代垮掉派風潮掀動全美的時刻卻徹夜翻譯寒山的詩，以此作爲第一推動力。斯奈德同時身體力行，以寒山的生活觀爲楷模，住在美國西部的森林裡，遙望明月、攀登山岩、飲着泉水，他一直以寒山的目光在當代美國歌唱。斯奈德曾於一九五八年在East Wind Printers出版社出版了一本寒山詩選，選詩二十四首，此書（Riprap & Cold Mountain Poems）的序言中，他寫道：「他們（寒山與拾得）已經成仙了。但是，現在有些時候，在美國的窮街陋巷，果園中，流浪漢出沒的叢林裡和伐木營地裡，你還會與他們不期而遇呢。」

胡菊人也有一文《詩僧寒山的復活》：「而他（寒山）以『樺皮為冠，布裘破敝。木屐曆地，是故至人遁跡。同類化物，或長廊唱吟，唯言咄哉咄哉！三界輪迴……』，『則與垮掉一代之蓄鬍長髮，粗衣破服，足屐破爛鞋，唱民歌，聽爵士樂，基調是並無不同的。而寒山或於村野與牧牛子而歌笑，或逆或順，自樂其性……』又正與垮掉者的生活格調相合，他們之特別以寒山作為他們的象徵也既不足為奇了。」

如果我們把「自古英雄出少年」改動二個字，那就是自古英雄出狂人。而正是寒山，這位具有狂禪風骨的英雄影響了當今世界上的許多詩人，同時也影響了西方文化思潮。在西方六十年代的嬉皮士運動中，寒山就被當之無愧地奉爲最英勇、最先鋒、也最古老的先行者。據說，披頭士樂隊一九六七年名曲《山上的愚人》描寫的就是寒山：沒有人理睬他／人們說他傻了／但他卻從不回答／山上的愚人／／看那夕陽西下／心中的眼睛／看見宇宙的迴旋／生死還雙美。

寒山曾這樣討論生與死：欲識生死譬，且將冰水比。水結即成冰，冰消返成水。已死必應生，出生還復死。冰水不相傷，生死還雙美。王梵志（寒山之師，但他們更像是一對待歌密友）拒生享死，將生死比做美酒；寒山卻將其比做冰與水，冰水轉換猶如輪迴轉換，生死同理、互不相礙，剛好打了一個平手。推而廣之，冰水不相傷，也可以說男與女不相傷，即陰陽不相傷。今世與昨世同樣不相傷。從而人間獲得了一個和諧的大境界。而且還形成一個雙美。這雙美充滿綿綿的幸福感，使我不禁想起一些別的類似比喻：生若春水、若黎明嬰兒的哭聲、若冬日裡一個吃着草莓的小孩；死若白雪、若深夜老人下棋的落子聲、若水中無言的鴨蛋。

冰與水這象徵生與死的雙美還繼續使我忍不住吟出如下一首古老的日本和歌：深山井裡的水／一向凍着，／如今怎麼冰就化了呢？／／薄冰剛才結着，／因為日影照着的緣故，／所以融化就是了。而熱愛唐詩的毛澤東在晚年是否吟詠過「冰水不相傷，生死還雙美」這二句詩呢？筆者突然想到此節。

月與燈

這是晚春晴朗的一天，寒山閒來無事，身穿樺皮衣裳（他常以樺皮爲衣），去另一座山間的清廟拜見一位高僧。時間在靜靜地流逝，談話與品茗已到夜半，該告辭了。這時導師爲寒山親自指點歸路，他在若燈高懸的神秘半月下返回。或許他還會在半路上獨坐泉邊陷入另一番離奇的沉思：閒自訪高僧，煙山萬萬層。師親自歸路，月掛一輪燈。

但不管怎樣，這時的寒山是寂寞的，猶如他常在山石竹木上刻寫他寂寞的詩句一樣。他甚至在流水上寫下他的禪歌，即使這樣，我想也不會讓人吃驚吧。

「月掛一輪燈」多美的樣子，意會易言傳難，但我仍要斗膽地去試說一點點：我想那一定是蛾眉月吧，它在東邊的山峰上，極細小地出來，恍若如豆之燈、清雅地朗照着飄向遠方的道路；或者這樣說，那小月若細細的佛燈預示了多少歸途中秘密的命運。寫到這裡，我還想到三十年代的詩人廢名，他也是一個愛寫「燈」——這一佛家語——的詩人，在其《十二月十九日夜》中，如是寫來：深夜一枝燈，／若高山流水，／有身外之海。／星之室是鳥林，／是花，是魚，／是天上的夢，／海是夜的鏡子。／思想是一個美人，／是家，／是日，／是月，／是燈，／是爐火，／爐火是牆上的樹影，／是冬夜的聲音。

寒山圖

朱光潛曾評說此詩，以爲「有禪家與道人的風味」。而陳超也認爲：他將象徵主義的直覺體驗，與我國禪宗的靜觀本心結合起來，寫無中之有，有中之無；「吾心即世界」（《20世紀中國探索詩鑒賞》）。

風景中「痴定」的狂人

嘯傲於山林風月間的寒山也有「痴定」之時：杳杳寒山送，落落冷澗濱。啾啾常有鳥，寂寂更無人。淅淅風吹面，紛紛雪積身。朝朝不見日，歲歲不知春。「杳杳」、「落落」、「啾啾」、「寂寂」、「淅淅」、「紛紛」、「朝朝」、「歲歲」，時光在這一氣呵成的八組疊字間凝住了。冬天的寒冷很好，山、水、鳥、靜、風、雪在一年一度，而人卻不見天日、獨坐幽林、靜如止水。這裡有寒岩的景色，也有寒山內心屏息的禪意。痴定適合於冬天，因爲冷而增加了集中的幸福感，使我們與詩人一道進入超越現實的冬眠並在幻覺中沉入無垠的黑暗與時間的零度狀態。某種東西開始昇華了，寒山與自然完全融爲一體。

我彷彿聽到寒山黃昏時分的吟經聲，他一刻不停地吟着，連天光與春秋都忘記了。

這黑暗的誦經者或寫詩人實在是了不起呀！

接着我又想起了另一件趣事。日本十三世紀的道元禪師在他一首題名《本來面目》的和歌中，這樣寫着：「春花秋月杜鵑夏，冬雪皚皚寒意加。」這眞是典型的寒山意境。而道元禪師這二句正好成了川端康成一篇至美隨筆《我在美麗的日本》的出發點。

也正是《杳杳寒山道》使我在一九九〇年的深冬寫下了《以樺皮爲衣的人》，以此作爲對寒山的懷念。下錄之：這是纖細的下午四點／他老了／秋天的九月，天高氣清／廚房安靜／他流下傷心的鼻血／他決定去天台山／那意思是不要捉死蛇／那意思是作詩：／「雪中獅子騎來看。」從以上爲寒山所畫四幀小像以及其對後來人的影響，可見寒山的確沒有死，他至今仍活在我們所有人的心間。

加里・斯奈德之寒山譯詩集

朋克時代

阿爾

旋轉舞台

二十世紀九十年代末，讀奧威爾的《1984》，那種莫名的悲傷，在深夜裡瀰漫。這份悲傷不是來自於政治機器對人的禁錮，而是兩個人的愛情和相互的背叛。他們心中隱隱留存的，依舊是那刻骨銘心的愛。

《1984》中的扭曲時代，或許在現實中是存在的。而我會想起另外一些，想起克萊帕頓的《淚灑天堂》，這位大師級的布魯斯音樂家爲墜樓而死的兒子寫的這首歌，已經成爲人們耳熟能詳的經典名曲。在最初接觸歐美音樂唱片的那些年月，《音樂天堂》這本有聲雜誌和所配的磁帶成爲許多人的深愛。現在還會想起卡倫・卡朋特，這位因厭食而去世的鄉村歌手，那首《昨日重現》你還記得嗎？我記得，我還會想起理查德・馬克斯《此情可待》，邁克爾・鮑頓的《當男人愛上女人》……

想說的不僅僅是這些。當《音樂天堂》陸續推出《盛世搖滾》、《朋克時代》特刊後，激進的火焰開始猛烈燃燒了。記得寧夏的樂評人大軍說的幾句話還成了《朋克時代》雜誌的編前語的一個說例。大軍當時頗不服氣，拿着雜誌指手畫腳，口水四濺，要與主編論戰一番。

那個時代算不算一個偉大的時代呢？雖然視野相對封閉，雖然跨界交流還有巨大的障礙，可是卻有那麼多的理想主義者在爲我們鞠躬盡瘁地提供着數不清的給養。我們分辨着，汲取着，如飢似渴。從主流，從邁克爾・傑克遜，麥當娜，肯尼・羅傑斯，再到重金屬，哥特、朋克，直到布魯斯、爵士，民謠……感知的大門就這樣悄然洞開了。

我們甚至在那個西北的小城石嘴山大武口區開了一家名爲「金屬磁帶店」的唱片店，賣了三個多月的打口磁帶和CD，之後大家作鳥獸散，投入的錢得了不少磁帶和唱片。而可笑的是，我們卻沒有CD機，因爲大部分工資都要上交家裡，手裡根本沒有多餘的錢。想買CD機也可以，不過條件是得結婚，激光唱片機在那時是結婚的家電八大件之一。有一次，朋友的哥哥出去旅行結婚，家裡有套激光唱片機，那時的牌子不是建伍就是先鋒，大家就趕緊帶上CD去聽。有時候聽得朋友都不耐煩了，畢竟，我們拿的那些CD不是流行歌曲，人家還要打麻將，只好很遺憾地走人。

那些平凡的日子，我們的勁頭十足。一位哥們找的對象是女出租車司機，那時開出租車還是很體面很掙錢的活，人家早早就買了激光唱機。聽說這個，我們就馬上帶上片子跑到她家。哥們的對象則很欣然地默許我們。好景不長，哥們的熱戀不可能讓我們再去做「電燈泡」，我們就開始尋找下一個目標。

電話舶來之初

陸茂清

文化什錦

美國人貝爾發明電話機後，隨着西風東漸，這一遞送信息快捷如面晤的工具舶來中國，最先出現在「冒險家的樂園」上海。

公元一八八二年春，有個叫比肖普的英國人，在上海正豐街（今廣東路）至十六舖之間，鋪設了一條電話線，兩端各接上一部電話機，廣爲宣傳電話的神奇功能，聲言將鐵線一接，在其講話器一端說話便可傳出，極遠者可致數千里之外，聽得明白，如同面晤……

出於「放長線釣大魚」的用意，比肖普許以免費體會。

相隔兩地講話，憑着一根線就能彼此聽到，於衆多的上海人實屬前所未聞，有心試試這洋玩意兒的不在少數，反正又不要花錢，便有人進去拿起了通話器，果然，從聽筒裡傳來了說話聲。

但也有人以爲，這是洋人預先做了什麼手腳在裡邊，不甚相信聽到的說話聲音，是從幾里外的正豐街或十六舖傳過來的，他們計劃拆穿外國佬的西洋鏡。於是呼朋喚友，或鄰居相邀，約好通話時第一句講什麼，第二句講什麼，諸如問答姓名、住址，或是去哪裡等等。

他們如演戲排練那樣逐句對好後，分別去正豐街和十六舖的兩部電話上，按剛才「排練」的你講我聽，我講你聽複述一遍。現場驗證，確實沒有眞正的失業者，只是對現職不滿意、對居住的城市感到厭煩，在跳槽過程中有幾個星期不工作。我們在阿拉斯加屈指可數的幾個白人朋友中，其中有兩人原先在其他州有很穩定的職位。十多年前聽說阿拉斯加很有特色，就放棄原職，把個人物品裝上汽車，一路開過來了。到了這個地方，先在汽車旅店住起來，看報紙上的招聘廣告，很快就分別在市圖書館和州立大學上班了。這證明他們的思想方法，也是可行的。後來他們年紀大了一點，近年經濟也不好，才不再折騰。

我們這些第一代的移民，初來時打工謀生求學，當然競業、有點錙銖必爭，怕連飯也吃不上，擔心的就是失業。老伴說美國花錢的習性和我們不同，原因是東西方文化有差異。我意不盡然。我們的一位美國退休教授朋友曾說，他在退休前幾乎從不上館子，這和我們沒有區別。再看中國的富二代近年到美國上學的，有些人到了美國就以現款買了住房和名貴的車子，甚至還有母親來「陪讀」的。他們的這種習性，是不需要到國外學得的。

誰的泥房

陸勇強

天南地北

老人去世後，只留下一間破舊的泥房。因爲沒人料理，屋裡四處漏水，牆上都長出了野草。

一條公路從遠處而來，據說剛好通過這間泥房，如果拆遷，可以賠償一大筆錢。

老人有兩個兒子，本來一人一半，相安無事。但大兒子覺得老人是他照顧的，這房子應該歸他，所得的賠償款也應屬於他。小兒子不同意，開始算自己對老人的付出，那是一筆只有他們兄弟倆才知道的帳，加加減減，減減加加，誰也說服不了誰。

爲了這間閒置多年的泥房，兄弟倆有了矛盾，有了爭吵，然後還動了手，叫來了村幹部來調解，調解了多次，仍然無效。

最後上了法庭。這是一個小案子，法院進行了庭外調解，如果房子拆遷，所得錢款一人一半，兩人仍然不同意。他們都提供了房子屬於自己的證明，調解員一直犯難，案子暫時擱了下來。而兩兄弟成了仇人，路遇時兩人經常怒目相視。村裡人都說鬧成這樣眞的不值。

拆遷遲遲不見響動。過了一年，遠方的那條公路改道了，不再經過他們的村子，那間泥房就不需要拆遷了。

一個暴雨夜，那間泥房突然倒塌了，砸倒了鄰居家的一面牆，所幸沒有砸到人，如果修繕，至少得二三萬元錢。鄰居找到兄弟倆，讓他們賠償。

哥哥說，這房子是弟弟的。弟弟說，房子是哥哥的，兩人避之不及，誰也不肯賠。鄰居無奈，於是把兄弟倆告上了法庭。

審理這起案件的又是那個法官，他覺得這間泥房和他們兄弟倆眞的太離奇了，讓人哭笑不得。

這起案子是公開審理的，村裡來了不少人。原先兩兄弟是爭奪房產，現在他們卻在法庭上推讓房產。

法院判得也乾脆，砸壞人家房屋，賠三萬，兩兄弟一人一半。退庭後，兩人法庭外又吵成一團，說這泥房就是對方的。

不少村裡人在場，像看戲一樣。

美國人的花錢文化

楊繼良

域外漫筆

我和女兒在電話中談到已「融入」美國社會的外孫女安安的情況。她說，安還是那樣，年收入已達五萬美元，屬於「中產階級」，獨居過「月光族」的生活——一個月的工資，必當月用完，從不想到儲蓄。她說，美國這一代的年輕人都這樣，他們認爲「存錢幹什麼？」這種思想方法已是美國文化（American culture）的一部分。安十年前收入二萬時如此，現在三十歲，應該懂事了，卻依然故我。

她又提到，另外一種我們看不慣的「文化」現象是，年輕人隨着自己的興致、而不想到如何適應社會的需要以謀生存。有一個畢業於名校加州伯克利大學生物工程系的華裔女孩，畢業後在加州一家著名的製藥公司任職，參加抗癌藥的研製；工作穩定、待遇很好，也開始在這個房價極高的加州，以按揭貸款買了一個單間公寓，可以說是走上了生活的正軌。卻忽發奇想，說工作太單調，自己對藝術有興趣，於是辭了職，在父母的幫助下，居然到巴黎去學畫兩年。回來，當然找不到穩定的工作，幹過攝影師、做藝術方面的兼職教員。入不敷出，付不出按揭，無奈，只好放棄那套公寓的抵押權。好在她有技術知識，那家製藥公司同意她復職；算是「折騰」了一番，還可以走回頭路。這種現象和上述的花錢文化異轍同軌，都屬於不「算着過日子」的思路。還有屬同一思路的第三種現象：我在超市或大賣場付款時，看到排在前面的顧客中，恐怕至少有四分之一付現金。我猜想這些人都沒有銀行帳戶或信用卡。要不然，付現金、找零，多不方便呀。女兒說，確實有些美國人並不覺得有銀行帳戶或者信用卡的必要。況且因爲信用卡公司會對接受信用卡的商店支取費用，這些商店對十五美元以下的買賣就不收受信用卡支付。反正是有錢就花完，還是現金方便，用完了等下次發工資再說。

這些都不是個別人的行爲習慣，確實是美國「文化」的一部分。這些現象的背景是，「從不擔心失業」，所以毫無「未雨綢繆」的思想準備。在這次危機之前，美國低失業率已維持多年。百分之三至四左右的失業率，表示